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2025年 部门（本级）预算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安排情况

三、支出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区总工会是全区各级工会的领导机关，在中共蔡甸区委和武汉市总工会的领导下，依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工会代表大会决议，围绕党的中心任务开展工作。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和上级工会的指示精神，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任务，贯彻全区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决议，领导全区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3）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的拟定。

（4）推进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职工权益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维护职工的经济利益、政治权利和精神文化利益及女职工的特殊利益，为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参与安全生产方面政策规定的研究制定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5）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职工工会的组织制度和

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基层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6）协助区直有关委办局（中心）和区直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管理同级工会的领导干部，负责全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7）指导各级工会组织职工学政治、学经济、学文化、学法律、学技术、学管理，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8）负责做好全国和省、市劳模、全国和省、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9）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蔡甸区总工会由机关及下属 1 个二级事业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个。其中蔡甸区职工服务中心（蔡甸区工人文化宫）独立核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15 人。其中：区总工会机关行政编制 7 人，二级事业单位编制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17 人。其中：区总工会机

关9人、二级事业单位8人。

离退休人员19人，其中：退休19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表1）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18
经费拨款(补助)	398.5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38.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五、事业收入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四、金融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5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98.54	本年支出合计	398.5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398.54	支 出 总 计	398.5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二、部门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表2）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398.54	398.54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398.54	398.54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398.54	398.54															

三、部门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表3）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98.54	366.54	3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18	236.18	32.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68.18	236.18	32.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36.18	236.18				
2012906	工会事务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61.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78	61.7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3	27.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2	13.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3	38.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3	3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8	13.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5	2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5	3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5	3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9	25.39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	5.1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表4）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8.54	一、本年支出	398.5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8.54	一、本年支出	268.18
经费拨款(补助)	398.54	（二）公共安全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拨款		（三）教育支出	
专项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8
中央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七）卫生健康支出	38.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节能环保支出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九）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十）农林水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二、上年结转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四）金融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5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98.54	支 出 总 计	398.54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表5）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8.54	366.54	337.28	29.26	32.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8.08	236.08	206.91	29.17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68.08	236.08	206.91	29.17	
2012901	行政运行	236.08	236.08	206.91	29.17	
2012906	工会事务	32.00				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8	61.88	61.79	0.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8	61.88	61.79	0.0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33	21.33	21.24	0.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03	27.03	27.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2	13.52	13.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03	38.03	38.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3	38.03	38.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38	13.38	13.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65	24.65	24.6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55	30.55	3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55	30.55	3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39	25.39	25.39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	5.16	5.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表6）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66.54	337.28	29.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04	316.04	
30101	基本工资	54.87	54.87	
30102	津贴补贴	42.19	42.19	
30103	奖金	109.50	109.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03	27.0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52	13.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8	13.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65	24.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55	30.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6		29.26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0.09		0.09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6	电费	2.43		2.43
30207	邮电费	0.74		0.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6		0.36
30211	差旅费	3.70		3.70
30213	维修（护）费	0.45		0.45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53		1.53
30228	工会经费	2.04		2.04
30229	福利费	2.55		2.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2		10.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		1.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24	21.24	
30302	退休费	21.24	21.24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表7）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未安排“三公”预算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表8）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表9）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部门经济科目代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表10）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本
级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蔡甸区总工会部门2025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总工会					
填报人	吴传勇	联系电话	027-84907619			
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总体收支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398.54	100%	482.62	507.16
		其他资金	0	0	0	0
		合计	398.54	100%	482.62	507.16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366.54	92%	422.46	465.16
		项目支出	32	8%	60.16	42
		合计	398.54	100%	482.62	507.16
部门职能概述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和上级工会的指示精神，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任务，贯彻全区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决议，领导全区工人运动和工会工作。 （2）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 （3）围绕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的拟定。 （4）推进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和职工权益保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维护职工的经济利益、政治权利和精神文化利益及女职工的的特殊利益，为职工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参与安全生产方面政策规定的研究制定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5）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研究职工工会的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基层工会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6）协助区直有关委办局（中心）和区直企业、事业单位党组织管理同级工会的领导干部，负责全区工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和直属事业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7）指导各级工会组织职工学政治、学经济、学文化、学法律、学技术、学管理，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社会主义教育，建设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职工队伍。					

	（8）负责做好全国和省、市劳模、全国和省、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9）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10）承办上级交办的有关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一）在职工思想引领上有新成效。组织党的二十大精神职工先模事迹宣讲队持续进企业、上工地宣讲。着重挖掘各级工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建会入会权益维护、改革创新工会工作等方面的举措和成效，引导工会干部和广大职工更加坚定自觉地拥戴核心、忠诚核心、维护核心、看齐核心。凸显工会特色和职工文化特征，在广大职工群众中营造良好浓厚政治氛围。 （二）在助力高质量发展上有新作为。组织开展好群众性劳动竞赛，持续把“蔡甸劳动竞赛特色”做实。搭建好职工创新创造平台，深化职工（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创建，探索建立创新工作室行业联盟、区域平台，构建技术交流、协作共享、合力攻坚的良性机制。做好劳模推选。 （三）在服务职工群众上有新举措。依托市、区相关部门资源开展职工就业帮扶工作，对符合要求的职工、下岗人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灵活就业信息，搞好就业再就业帮扶工作。加大《工会法》《劳动合同法》法律法规宣传，帮助和引导基层依法保护职工合法权益；畅通职工诉求表达渠道，妥善做好职工来信来访工作。多方实施困难救助帮扶，做实工会帮扶“四季歌”等。进一步完善蔡甸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之家服务功能，定期举办各类活动，“全方位、立体式”的为新业态劳动者提供优质服务，增强工会吸引力。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职工帮扶服务	32	32	用于市级以上离退休劳模荣誉津贴发放，职工技能培训、为一线职工开展“夏送清凉”、疗休养活动，组织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和积极向上的文体活动，加强职工服务中心平台建设等.			
年度目标1：为困难企业离退休全国劳模和省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5人	25人	25人	25人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帮扶活动，提升职工凝聚力	发展	发展	发展	历史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企业职工满 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开展劳动竞赛、组织劳模先进事迹宣讲队宣讲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 实现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宣讲活动 10场	10场	10场	10场	计划标准
			劳动技能 竞赛项目 10个	10个	10个	10个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年底完成 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劳动 热情	提升	提升	提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企业职工满 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3：开展文体活动，开展送清凉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近两年指 标值	
				前年	前年	前年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体 活动	1场	1场	1场	计划标准
			夏送清凉 慰问一线 职工	10个（次 ）	10个（ 次）	10个（次 ）	计划标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困难帮扶 活动，提 升职工凝 聚力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	企业职工满 意度	≥ 95%	≥ 95%	≥ 95%	计划标准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蔡甸区总工会部门2025年项目绩效目标表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职工帮扶服务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蔡甸区总工会		项目执行单位		蔡甸区总工会	
项目负责人		汪洪良		联系电话		84907619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为切实发挥工会组织维护职能，保障职工权益，引领职工积极参与经济建设，听党话跟党走，申请职工帮扶服务经费用于对退休劳模的帮扶，用于对职工活动、职工教育培训、送清凉活动等。					
项目实施方案		退休劳模荣誉津贴2万元，组织文体活动3万，劳动竞赛5万，职工疗休养5万，职工教育宣传2万，送清凉购物资10万，购买服务5万。					
项目总预算		32		项目当年预算		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预算60.16万元，2024年预算42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职工帮扶服务	宣传教育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生产宣教经费32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服务	8次		5				
货物	10次		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职工帮扶服务	用于市级以上离退休劳模荣誉津贴发放，职工技能培训、为一线职工开展“夏送清凉”、疗休养活动，组织职工开展劳动竞赛和积极向上的文体活动，加强职工服务中心平台建设等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夏送清凉慰问一线职工	10个（次）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体活动	1场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讲活动	10场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劳动竞赛	10个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底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困难企业离退休全国劳模和省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	25人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夏送清凉慰问一线职工	10个（次）	10个（次）	10个（次）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文体	1场	1场	1场	计划标准

			活动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讲活动	10场	10场	10场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年底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劳动竞赛	10个	10个	10个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职工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职工帮扶服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困难企业离退休全国劳模和省级劳模发放荣誉津贴	25人	25人	25人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8.54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5万元。

二、收入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98.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08万元（包含行政运行236.08万元，工会事务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88万元（包含行政单位离退休21.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7.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13.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03万元（包含行政单位医疗13.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4.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5万元（包含住房公积金25.39万元，提租补贴5.16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98.5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支出398.5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68.08万元（包含行政运行236.08万元，工会事务3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88万元（包含行政单位离退休21.3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7.0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13.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03万元（包含行政单位医疗13.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24.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0.55万元（包含住房公积金25.39万元，提租补贴5.16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1.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66.54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316.04万元，主要支出为：基本工资54.87万元，津贴补贴42.19万元，奖金109.5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7.03万元，职业年金支出13.5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4.6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35万元，住房公积金30.55万元。

2. 商品服务支出29.26万元，主要支出为：办公费2.00万元，印刷费0.09万元，水费0.27万元，电费2.43万元，邮电费0.74万元，物业管理费0.36万元，差旅费3.70万元，维修（护）费0.45万元，会议费1.00万元，培训费1.53万元，工会经费2.04万元，福利费2.55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0.7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用1.38万元，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1.24万元，主要支出为退休费21.24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无出国(境)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实行了改革。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项目支出32.0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0.00万元，下降8%，主要原因是：财政对项目经费进行压减。其中：职工服务经费和职工帮扶经费项目合并为一个项目职工帮扶服务经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366.54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316.04万元；商品服务支出29.26万元；对个人家庭的补助支出21.24万元。

（二）政府预算采购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2.00万元，占项目支出3.8%。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共设置1个：

1. 职工帮扶服务经费32万元，占100%，主要用于职工服务中心工作经费、职工劳动竞赛、劳模疗休养、教育培训、文体活动及职工维权、困难职工（劳模）帮扶及困难职工子女助学、劳模补贴等。

（四）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0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全面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32.00 万元，为职工帮扶服务经费 32.00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劳动竞赛、劳模疗休养、教育培训、文体活动、劳模补贴及职工维权等方面。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

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工会资产：由工会经费（包括会员缴纳的会费、行政按国家规定拨缴的工会经费、政府及行政方面的补助、工会所属企事业收入、社会捐赠、外国援助等其他收入）形成的资产。